

## 股 本

本節呈列[編纂]前及完成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 [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63,401,001元，包括263,401,00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其分類如下：

股份詳情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內資股	201,881,003	76.64
已發行非上市外資股	61,519,998	23.36
合計	<u>263,401,001</u>	<u>100.00</u>

###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及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未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的股本如下：

股份詳情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內資股	201,881,003	[編纂]
已發行非上市外資股	0	0
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H股	61,519,998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u>[編纂]</u>	<u>100.00</u>

## 股 本

緊隨[編纂]及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未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的股本如下：

股份詳情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內資股	201,881,003	[編纂]
已發行非上市外資股	0	0
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H股	61,519,998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100.00

### 股份類別

於[編纂]完成及將我們的全部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現有外資股東持有的H股之後，我們將有兩種類別股份，H股作為一類股份，而內資股作為另一類股份。內資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除若干合資格的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或深港通項下合資格中國投資者或者依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

有關兩類股份的區別及類別權利、向股東寄發通知及財務報告、於不同股東名冊登記股份、股份轉讓方法及委任股息收款代理人的條文載於組織章程細則並概述於「附錄六－組織章程細則概要」。除非經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案及該類別股份的持有人另行召開會議批准，否則賦予任何類別股東的權利不可更改或廢除。被視為變更或廢除類別權利的情形列於「附錄六－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然而，除上文所述差異外，內資股及H股在所有其他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所有與H股有關的股息將由本公司以港幣或以H股的形式派付。

---

## 股 本

---

### 內資股轉換為H股

我們所有的內資股均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我們內資股的持有者可將其股份轉換為H股，惟有關轉換須經必要內部審批程序，遵照國務院證券監管機關規定的法規及境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法規、要求及程序，並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關（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該等經轉換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亦須獲香港聯交所批准。

根據本節披露的有關我們的內資股轉換為H股的程序，我們可在擬進行任何轉換前申請將所有或任何部份的內資股作為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以確保轉換過程可於通知香港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便於H股股東名冊進行登記後及時完成。由於香港聯交所通常會認為，我們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後，任何額外股份的[編纂]僅屬行政事項，故我們在香港[編纂]時毋須事先作出[編纂]申請。

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買賣經轉換股份毋須經類別股東表決。我們[編纂]後，任何申請經轉換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編纂]須以公告形式事先通知股東及公眾有關擬進行的轉換。

取得一切必要批准後將需完成以下程序：相關內資股將在股東名冊上撤銷，且我們將在存置在香港的H股股東名冊中重新登記該等股份，並指示H股證券登記處發出H股股票。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必須符合下列條件：(a)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致函香港聯交所，確認有關H股已於H股股東名冊妥善登記及已正式寄發H股股票；及(b)H股獲准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符合《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經轉換股份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重新登記前，有關股份不得作為H股[編纂]。

請參閱「風險因素－與[編纂]有關的風險－[編纂]後未來在公開市場上銷售或預期銷售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價格及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閣下的股權被攤薄」。

據我們所知，目前並無股東打算將其內資股轉換為H股。

---

## 股 本

---

### 非上市外資股的轉換

[編纂]完成後，OAP IV (HK) Limited (25,335,535股股份)、LBC Sunshine Healthcare Fund II L.P. (11,353,491股股份)、AIHC Master Fund (5,298,296股股份)、Highlight Medical Limited (6,263,113股股份)、Ourea Biotech HK Limited (2,565,219股股份)、Cormorant Global Healthcare Master Fund, L.P. (3,027,598股股份)、Hudson Bay Master Fund Ltd. (2,649,148股股份)、Myron Samuel Scholes博士 (2,000,000股股份)、Octagon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L.P. (1,892,249股股份)及家健投資有限公司 (1,135,349股股份)持有的合共61,519,998股非上市外資股將會以一比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該等非上市外資股已於2021年[●]獲中國證監會批准轉換為H股，並已向上市委員會提出將該等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的申請。

### [編纂]前已發行股份的轉讓

根據中國《公司法》，我們於[編纂]前的已發行股份自[編纂]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有關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作出的禁售承諾的詳情，請參閱「[編纂]」。

### 非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登記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本公司須於[編纂]後15個營業日內，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和存放非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並就集中登記和存放非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股份，以及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情況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書面報告。

### [編纂]購股權計劃

我們採用[編纂]購股權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有關[編纂]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6.[編纂]購股權計劃」一節。